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前期披露情况情况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步森股份”）于 2026 年 9 月 17 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70）。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延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延丰”）拟向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2,500 万元（含）的无息借款，该借款无固定期限，公司可随时办理借款和还款，并在借款额度内循环使用，公司无需就本次借款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。

该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），并在董事会审议前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截至 2026 年 11 月 17 日，广州延丰已向公司划付借款资金合计人民币 2,500 万元，上述款项已到达公司指定账户。

本次借款系在上述董事会已审议的 2,500 万元额度内办理的提款，未超过原审议额度；借款仍为无息借款，不收取利息，无其他任何额外费用，公司无需向广州延丰提供保证、抵押、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。本次借款的期限、额度使用方式等主要条件与前

期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6-070）内容一致，未发生变化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向广州延丰的累计借款余额为 2,500 万元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借款系公司在已审议、已披露额度内，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办理的正常使用，系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支持，有利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。本次借款为无息借款且不要求公司提供担保，不会增加公司资金成本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户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本次借款的银行收款凭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8 日